

证券代码：002089

证券简称：*ST 新海

公告编号：2023-118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07日以通讯、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并于2023年10月0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八人，实际出席董事八人，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由董事长张亦斌先生主持，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，与会董事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1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3年10月11日